

办理结果：采纳或解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全文

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

普教办〔2023〕12号

对区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 152060 号提案的答复

金丽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普陀区儿童青少年在校近视防控工作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为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联合下发的《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等八部门印发的《上海市贯彻落实〈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行动方案》，普陀区教育局始终坚持“健康第一”的理念，与普陀区卫健委等有关部门密切协作，建立健全“医教结合”工作体系，完善沟通协调机制，多措并举，科学预防，切实做好区域内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保障我区广大儿童青少年的眼健康。

一、制定区域工作方案，完善“医教结合”工作体系

为落实好国家实施方案和上海市行动方案，2019年10月，区教育局联合区委宣传部、区卫健委、区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

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文旅局制定并下发了《普陀区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方案》，通过完善“医教结合”工作体系，明确了我区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的目标、工作原则、防控措施、社区责任医师、中小学和托幼机构卫生保健人员工作职责，不断完善“制度化、规范化、人性化”的规范服务和工作机制。每个新学期开学前，区卫健委与区教育部门均会召开协调会，针对有关学生近视防控的健康问题，区卫生与教育部门还专门召开专题会议，着力推进学生近视综合防治等重点项目。

二、开展学生视力普查，进行近视防治干预

针对学生近视突出问题，积极开展学生近视的预防、监测和干预工作。联合区疾控中心、区眼防所与辖区内学校密切配合，每学期进行学生视力普查。同时，加强儿童屈光发育档案工作常态长效管理，100%建立学生屈光档案。区教育局根据《普陀区中小学生健康体检实施办法(试行)》，着力推进学生健康体检工作，建立学生健康档案，并逐步完善档案内容，提出健康成长建议。

三、开展学校卫生监督，树立近视示范性榜样

积极开展学校卫生、教学环境的监测和监督工作。根据《中小学校设计规范》、《中小学校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等标准，区教育局联合区卫生监督所对监测点学校进行学校教学环境的监测工作，特别是对教室采光、课桌椅等和学生视力发育密切相关的方面进行重点监测。对监测不达标的学校进行整改，要求各校严格按照标准执行。每年对学校近视防控工作有特色的学校，进行近视防控示范校区级评审和市级评审，目前，我区中小学共有10所近视防控示范学校。

四、盘活社会资源，深化防近宣教工作

盘活华山医院等社会资源，依托“六·六”爱眼日、每年3、9月防近月与健康教育课，以各学校为防近宣教主阵地，通过课程、活动加强与近视相关的预防知识传授，以健康宣传活动为载体，提高学生的健康意识，养成健康用眼行为，提高学生掌握近视相关的基本知识知晓率与健康行为形成率。根据市教委各学年度的《上海市中小学课程计划》要求，我区进一步落实学校健康教育课，坚持做到“四有”，即有课时，有教案，有师资，有评价。目前，全区中小学健康教育课开课率达到100%（小学每学期6课时，初/高中每周0.5课时）。

五、落实减负增效，确保学生每天锻炼一小时

根据“双减”和“五项管理”相关要求，区教育局切实减轻学生学业负担，将“减负增效”工作纳入监管范围。区域内学校严格执行上海市中小学课程、计划和课程标准、严格控制学生作业量、严格按照规定征订教科书、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各学科的考试或考查。各校合理安排每天课程与体育活动，认真落实好体育课、活动课课时、保证课间操、眼保健操的次数，通过多项举措进一步确保“学生每天校园锻炼一小时”，有效开展学校体育课程“小学兴趣化、初中多样化、高中专项化”改革，认真开展大课间体育活动和丰富多彩的“阳光体育”户外运动，丰富学生体育活动内容，增强学生体育活动兴趣，提高学生身心健康水平，提升每一个学生的学习生活品质，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

六、下一阶段工作任务

1. 逐步改善中小学幼儿园教室照明条件

进一步落实好《中小学校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室照明设计规范》等规范标准，开展学校照明条件

的监测工作，将灯光工程作为学校新基建的重要工程，分期分批对辖区内幼儿园、中小学进行教室灯光的改造。

2. 总结提炼市近视防控示范校经验进行推广

利用好华山医院眼科资源，大力推广近视防控科普课程，宣传防近方法，联合市、区眼防所，在 10 所近视防控示范校中进行试点，并做好经验总结和提炼，召开学校近视防控工作现场会，将具有推广价值的好做法进行全区推广。

3. 加强学生户外体育锻炼

确保体育课应开尽开，落实学校体育课余训练及家庭体育作业等措施，逐步从中小学生每天校园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 1 小时加强至 2 小时。同时对学生课间休息提出要求，督促各学校按照动静结合、视近与视远交替的原则，有序组织和督促学生在课间时到室外活动，楼层较高的也应组织学生到走廊远眺、游戏活动等，防止学生持续疲劳用眼。

感谢您对普陀教育的关心与支持！

普陀区教育局

2023 年 5 月 5 日

联系人：黄晓琳

联系电话：52564588-7693

联系地址：普陀区大渡河路 1668 号 2 号楼 1610 邮政编码：200333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普陀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30 日印发